

证券代码：839922

证券简称：万影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线上微信视频与线下现场会议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游煌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837,3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46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孙厚亮、黄俊翔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吴丽宁、李豪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甘玉华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《公告编号：2022-027》及《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《公告编号：2022-028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财务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，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 2022-031 号《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37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晓程、赖秀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北京德和衡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签字盖章确认的《关于福建万影有视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1日